

监控设备工程合同优质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监控设备工程合同篇一

乙方：

合同签订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条例、规章等，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项目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并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二、工程范围及内容：

工程量：

承包形式：

三、工期：

1、开工日期：

2、竣工日期：

3、合同总工期为 工作日。期间如遇连续大雨等无法抗拒的特殊天气，经甲方和监理签字认可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采用下列：

1、工程质量达到省优至鲁班奖；

2、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优良；

3、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4、双方约定的标准、具体为：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工程价款结算采用下列 种方式：

(1) 工程预算价：（工程结束后按实结算）

工程单价：（含外运等其他一切费用）

(2) 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结合江苏省有关工程定额标准计算，由乙方报决算价，经监理及甲方审核后，由会计事务所或 进行审计确认。

(3) 所有工程量必须在每月 日前，由乙方向甲方提交月统计报表或已完工程量报告，须经监理及甲方审核同意。

(4) 若涉及工程变更及增加工程量的，须经甲方项目负责人下达指令，变更签证除应由监理方签字外，还须由甲方工程部和有关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在实际发生日的十五日内报甲方计财部负责人复核签字，并由甲方分管领导签字，以及最终由总经理审批后方可生效，否则甲方有权不予认可。

(5) 变更工程量在总承包价5%以内，无需追加合同，超过5%，须另订合同。

(6) 取费标准及说明：土石方量测量执行省市有关土石方验收标准，土方量按实结算。

(7) 工程量核算确认方式说明：完成合格工作量上报甲方审核报批，并编制统计报表上报监理，取得监理、甲方的确认后 方可。

(8) 合同协议一经签字，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影响，按合同及协议约定标准进行结算。

六、付款方式

1、本工程预算款为：

扣回工程预付款的方式为：2、工程款按 方式支付，具体为：

(1) 本工程无预付款；

(3)

(4)

(5) 总工程款的 %作为质量保证金，若无质量问题及其它违约情形， 后支付给乙方。相反，如存在质量问题及出现其它违约情形，甲方有权直接扣付乙方质保金，如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质保金数额，乙方对超出部分仍应予赔偿。

七、材料、设备供应：

八、质量及验收

1、工程质量必须符合本协议第四条约定标准，并按现行国家验收规范执行。质量保证期年，如工程内容涉及主体结构的，应终身质保。

2、项目经理须持有省建委核发的岗位证书，且在建工程不得超过两个，项目经理在现场的时间每天不低于 小时，负责处理工程上有关事务。

3、乙方所有进场人员未经甲方认可不得任意调换，若确实需更换，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申请，否则，乙方任意调换人员达30%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无条件退场。

4、工程质量验收必须按规范进行，所有工程资料须与工程施工同步进行，随时供有关部门及人员查阅，不合格资料及时修正。

5、分项工序验收，以及隐蔽工程验收，必须经甲方及监理签字验收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6、甲方及监理应在收到乙方请验报告后 小时内验收完毕并出具书面验收意见。平时甲方定期或不定期抽查，发现质量问题时，出具限期书面整改意见，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若多次发现质量问题，或经两次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根据情况要求支付违约金，严重的责令退场，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7、竣工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及监理验收，乙方在竣工后天内提供符合规范性要求的竣工图及全部竣工资料，并应一式 份。

8、其他约定：按图纸说明施工，达到甲方、监理的要求，禁止随地洒落、倾倒。

九、施工组织与工期

1、乙方在收到甲方正式施工图纸三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施工组织方案，乙方自行办理开工报告等相关手续，甲方对乙方的施工组织方案进行审核批准，安排图纸技术交底。

2、乙方必须按合同工期和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对工程进度的监督、检查，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符时，甲方、监理有权责令限期改进，乙方应按甲方、监理的要求提出整改措施报甲方、监理审批后执行，期间赶工费用由乙方自理。月进度明显滞后于进度计划时，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若乙方明显无力按约定工期完工时，甲方有权调换施工队伍，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的十日内无条件退场，并撤出所有人员及设备，工程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支付，否则甲方不支付任何款项，每拖延一天按总工程款的2 %承担延期违约金，造成其它损失的，应全额赔偿。

3、项目经理：现场代表(乙方)：

监理：现场代表(甲方)：

4、施工中的水、电、食宿、工具等设施的约定：乙方自行解决

十、安全及文明施工与管理

1、乙方须严格执行有关安全操作管理规范。

2、不得招收无身份证、有劣迹、身体残疾人员及童工。否则后果自负。

3、特殊工程需持有劳动部门核发的上岗证，持证上岗。

4、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伤事故或其他内部纠纷，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经济责任。

5、所有机械设备需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特殊设备须有安检证明。

6、乙方应按当地政府有关部门规定进行施工场地标准化管理，因标准化管理不到位引起的一切处罚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7、乙方应优先发放施工人工工资，不得拖欠，并处理好劳资纠纷及相关问题，不得因此影响施工，以及不得给甲方造成任何不良影响，否则甲方有权采取解除合同、责令退场、要求赔偿损失、要求支付违约金等措施。

十一、甲方责任

1、按约定提供图纸资料，及进行图纸技术交底。

2、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若甲方因资金困难不能及时兑现，应与乙方协商，并可视不同情况向乙方承担应付款部分的银行贷款利息。

4、履行其它本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负责

十二、乙方责任

1、按约定保质保量的完成施工任务，符合工期及质量要求。

2、必须服从甲方现场管理，遵守法律及及行政规章、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声誉，如发现故意损害声誉，严重违反纪律，违反协议内容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经济处罚，直至终止合同。

3、应注意保护生态环境，注意施工安全，不得砍伐树木及损坏其它设施，注意护林防火。

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消极怠工，以及采取吵闹、威胁等不当手段，否则，甲方有权责令其退场，一切后果由

乙方承担。

5、质保期内若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电话或书面通知 日内进场维修， 日内维修完毕，否则维修费从质保金中扣减。

6、乙方应按照规定，主动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跟踪回访。

7

十三、违约责任

1、双方应严格遵守协议，如有违反，按本协议相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如延误工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承担违约金，或每天按 1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如出现质量问题，以及违反本协议其它约定，乙方除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外，甲方可视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1%-10%承担违约金。

十四、附则

1、本协议经双方签章 后生效。

2、本协议于 年 月 日在 签署。

3、本协议一经签字，双方应严格遵守，如因执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签约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4、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监控设备工程合同篇二

发 包 方： _ _ (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方： _ _ (以下简称乙方)

工程名称： _ _

工程地点： _ _ _ _ _

建筑面积： _ _ ；

结构类型： _ _ _ _ _ ； 层数：

承包范围： _ _ _ _ _

工程承包造价(金额大写)： _

第1条 工期

1•1 本合同工程定于_ _年 _月_ _日开工;于 年 月_ 日竣工。合同工期日历天数为_ _天 。工期如需提前,按约定的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合同工期总天数为_ 天。

1•3 工期提前或延误的奖罚,由双方协商后在合同中约定:
_

第2条 图纸发包方于_ , 向承包方提供_ _套图纸。

第3条 发包方、承包方驻工地代表。发包方工程师姓名：____
_____；项目经理姓名：_____。

第4条 发包人工作

开工前办理完毕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坟地迁移，房屋、构筑物拆迁，地上及架空、地下障碍物清除，将施工所需水、电线路、道路接通至施工现场，并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向承包方提供施工现场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提交办理有关证件、批件的合法手续，将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位置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承包方，并于现场交验，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和地下管线的保护及施工扰民问题，凡在有毒有害环境中施工时，发包方按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并承担相关的经济支出。

第5条 承包人工作

5·1 每月_1_日向发包方报送月度施工计划和已完工程进度统计报表。

5·2 遵守国家及本市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交通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负责安全保卫、清洁卫生等各项工作，做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和地下管线的保护。发现地下障碍和文物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并采取有效保护措施，按有关具体规定处置，发包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承包方不按合同约定完成各项工作时，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第6条 工程质量检查及验收。

6·1 当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以前，承包方自检，并于48小时前通知发包方参加，验收合格后，

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因发包方不正确纠正或其它非承包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发包方承担。检验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如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检验不合格，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除此之外影响正常施工的经济支出由发包方承担，相应顺延工期。

6·2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方按国家和本市工程竣工有关规定，向发包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发包方10天内组织验收。发包方不能按约定日期组织验收，应从约定期限最后一天的次日起承担工程保管责任及应支付的费用。发包方、承包方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后，发包方于5日内按有关规定向质量监督机构申报竣工工程质量备案本合同即告终止。承包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第7条 设计变更及合同价款的调整

7·1 施工中发包方对原设计进行变更，经批准后，发包方应在变更前10天向承包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否则，承包方有权拒绝变更。承包方按通知进行变更，并于5天内，根据约定的可调整承包方式提出变更价款报告的完整资料，因变更导致的经济支出和承包方损失，由发包方承担，发包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之日起5天内予以签认，无正当理由不签认时自变更价款报告送达之日起5天后自行生效，由此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7·2 本工程按可调整的承包方式对承包造价作如下调整：

第8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8·1 双方按国家和本市有关主管部门现行规定，在合同生效后，开工前七天，发包方应向承包方预付30%工程款；进度款

根据每月1号所报工程进度拨款;承包人按发包方要求履行完全部义务后,向发包方提交竣工结算报告,发包方应在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后28内向承包方予以结清,发包方不按时拨付工程款,从应付之日起承担应付款的利息。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9条 材料设备的供应。

9·1 发包方、承包方双方应对各自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如与设计规范要求不符的产品,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各自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9·2 承包方需使用代用材料时,须经发包方代表批准方可使用,由此增减的费用双方议定。

第10条 争议

第一种争议解决方式:向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种争议解决方式:向____ 人民法院起诉。双方约定按第__ 种争议解决方式解决。

- 1、工程主体结构终身保修;
- 2、屋面防水结构保修5年;
- 3、装饰装修及其他保修两年。

第12条 违约

发包方或承包方不能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及发生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

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13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发包方承包方双方分别保存；副本____份。

第13条 补充条款如下：

监控设备工程合同篇三

第一条：工程概况

1.2工程装饰装修面积： _____

1.3工程户型： _____

1.4工程内容及做法（见报价单和图纸）。

1.5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几种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其余部分材料

1.6工程期限____日；（1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首期工程款到位后的第____日为开工日期）

（2）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按约定验收标准验收合格的日期为竣工日期）。

第二条：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与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批的工程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第三条：施工图纸及室内设计

3.1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提供：

(1)、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

(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

3.

2、双方提供的设计方案、图纸必须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的要求。

第四条：甲方工作

4.1开工____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4.2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和冬季取暖。

4.3负责办理房屋物业部门开工手续和支付有关费用。

4.4遵守物业管理部的各项规章制度工。

4.5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6凡必须涉及

4.6款的，房屋产权人应当向房屋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对改动方案的安全使用性进行审定并出具书面证明，由房屋处管理部门批准。

4.7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第五条：乙方工作

5.

1、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本合同工程。

5.2严格执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施工现场管理规定。

(1) 无房管部门审批手续和加固图纸，不得拆改工程内的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每日十二时至十四时、十八时至次日八时之间不得从事高、敲、凿、钻等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

(3) 因进行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室留存家具陈设的保护。

(5) 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畅通无阻和卫生间的清洁。

(6)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日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场。

5.

3、甲方提供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各种标准、规范、预算书、参考价格等书面资料。

5.

4、乙方为少数民族的，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尊重其民族风俗习

惯。

第六条：工程变更 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单，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根据。

第七条：材料供应

7.

1、按由乙方编制的本合同《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所约定的供料方式和内容进行提供。

（1）应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甲方在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环保标准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2）应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乙方在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环保标准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

（3）双方所提供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十种《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和经行政部门批准具有检测资质的专业检测部门提供的检测合格报告。

（4）如双方对建筑装饰装修材料持有异议需要进行复检，其复检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5）甲方所提供的材料、设备经乙方验收、确认办理完交接手续后，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均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工期延误

8.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应顺延。

8.3甲方未按合同预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工期应顺延。

8.4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8.5判断造成工期延误以“双方认定的文字协议”为确定双方责任的依据。

第九条：质量标准

9.1装修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方面，应严格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的标准执行。

9.2在竣工验收时双方对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申请由具有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单位，对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予以认证。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10.1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 (1) 材料验收；

(2) 隐蔽工程验收； (3)竣工验收。

10.2工程竣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单后____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结交尾款，签署保修单，提交不改造图。

10.3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10.4双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视同验收合同，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10.5竣工验收在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及经济方面存在个别的不涉及较大问题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作为竣工验收单附件）后也可先行入住。

10.6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____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防渗漏工程保修期限为____年。

第十一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1.1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上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2工程进度过半，是指工程中水、电管线全部铺设完成，墙面、顶面基层按工序要求全部完成，门、窗及细木白茬制品基本完成为办界定工程过半的标准。

1.3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单进行审核。自提交之日起____日内如果未有异议，即视为甲方同意支付乙方工程尾款。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2.1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受到处罚的，最终责任由责任方承担。

2.2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2.3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

第二、三次工程款，每延误____日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1%的违约金。

(1)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必须进行彻底返工修理。因返工造成工程的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每延误____日，乙方支付甲方本合同工程款金额1%的违约金。

(2)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乙方必须进行综合治理。因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每延误____日乙方支付甲方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1%的违约金。

第十三条：附则

3.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2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的，仍应以合同为准。

3.3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有因影响了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应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3.4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第十四条：其它约定事项：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控设备工程合同篇四

乙方：

甲方与乙方就金鹰奥莱城监控设备维保服务协商一致，订立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三、维保内容：

- 1、每年对规定范围内所有监控设备定期检查、维修维护二次，每次巡检需填写完整的经用户签名的巡检记录一式两份，一份报保卫处查验，作为支付服务费的必要依据。
- 2、乙方保证在接报修后，保证在8小时内免费修复。重大故障无法在规定时间内修复的，乙方应在上述规定时间内免费提供备机供甲方使用，并在72小时内修复。
- 3、乙方接报时应及时填写维保确认单，署明报修人、接报人、报修人联系电话、报修设备地点、接报时间。维修工作完成时，应在服务确认单上署明到达现场时间、修复项目及时间、场地清理情况，并请报修人签字确认。

四、乙方的其他责任

- 1、维修人员需挂牌工作，维护维修时，场地清洁工作由乙方负责。
- 2、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并对自己的安全负完全责任。
- 3、乙方不得损坏甲方财产，否则按损坏情况照价赔偿。
- 4、乙方对甲方包干维保设备承担保全责任，确保相关设备正常安全运行。更换下的所有已损部件应交回甲方物资设备处

确认，未经许可不得自行处理。除已损部件外，未经甲方物资设备处许可，不得更换其他部件。

五、服务地点：

六、运输及交通费用负担： 由乙方负担。

七、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无 。

八、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维护维修后的监控设备必须保证能正常安全使用，或达到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方认定合格。

7个工作日内支付到总价款的 100 %。

十、优先原则：在乙方严格履行合同条款，提供优质服务，甲乙双方合作愉快的前提下，甲方承诺在下一个维保周期选择乙方时，一年一评估适当优先选择乙方。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被投诉，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复故障或提供备机的，(经查情况属实的)或推迟服务24小时以上，每发生一次甲方在乙方维保包干费中扣减200元/次，同时甲方可以直接寻求其他途径解决问题，所需费用按实际发生金额(以票据为准)在乙方维保费中扣减。

2、乙方一个付费期(每六个月为一个付费期)内累计三次以上被投诉，经查情况属实，造成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止付全部或部份服务费并终止服务合同。

3、甲方按合同规定期限按时支付服务费，逾期按应付款项的0.1%/天，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甲方报修人员报修时与接报人另行约定上门维修的服务时

间，及甲方报修人员报修后，在约定时间内不派人到现场开门，又无法联系，造成乙方服务不及时的，不得视为乙方违约行为扣减服务费。

十二、免责条款

- 1、因自然灾害、战争、特别恶劣天气等原因造成乙方维修人员不能按承诺时限到达现场，甲方对乙方不予处罚。
- 2、因雷击、火灾、供电事故、人为因素造成设备损坏，甲方另行按实支付维修费。
- 3、监控系统ups后备电源电池更换费用，甲方另行按实支付费用。

十三、维护保养安全

- 1、乙方工程师在维护操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安全规范操作，注意设备安全、人身安全和环境安全；未经学校同意，严禁操作其它设备。
 - 2、未经学校保卫处同意，乙方工程师不得在校内进行动火、电焊等操作。如确实需要，经校保卫处同意，并由学校派员在场地内做好相应的安全措施后，方可施工。
- 十四、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经济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甲方的上一期的邀标文件及卖方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的要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不符的以本合同为准。

十六、乙方账号信息

甲方签字： 联系电话：

乙方签字：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监控设备工程合同篇五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本工程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施工范围：

第二条：本工程于年月日开工(开工日期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月

第三条：承包形式：包工、包料

第四条：乙方按甲方确认的关于本工程的设计图纸说明施工。

1、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验收标准按业主设计要求及行业规范执行)，因乙方故意延误致使工程未能按时结算或提请验收的，本工程不能评定为合格。

2、乙方提供的苗木必须事先控制质量，苗木规格严格按照设

计要求进行选择，苗木种植质量必须严格按照绿化种植规范。

3、苗木成活率达到95%。

4、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验收。双方现场检查工程质量，质量合格，即由甲方签收。

第五条：工程内容及价格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3)甲乙双方办理竣工验收和结算手续后的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加付至工程结算总款额的95%。

(4)工程结算总款额的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及保养金，甲方应在保养期期满后个工作日内会同乙方现场复检并办理保养终结手续，甲方按合同约定扣除保养期间应由乙方支付的各类款项和违约金后向乙方结清。

(5)以上付款的方式均以 支付。

第七条：甲方的责任

1、提供“三通一平”施工场地(现场已具备条件)，按时向乙方支付各项工程款。

2、协调乙方所需临时场及材料堆场，水、电源的供给。

3、甲方将派为现场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办理验收签证。并做好现场各项施工队协调工作。

第八条：乙方责任

1、严格按照施工及施工说明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甲

方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交付。

2、如果树林种植期间，需要换种植的话，甲方提供土源并运输到位，费用甲方自理，乙方负责种植。

3、在交工前应负责保管，并清理好现场。

4、严格服从现场甲方代表及监理公司管理。

第九条：保养期

1、苗木保养期为 个月，从本工程施工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验收之日起计。

2、保养期内，凡因乙方施工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接甲方通知之日起日内，应无条件予以保养，苗木不成活的应及时更换。否则，甲方有权另派施工队伍施工、保养，一切费用在保养金内扣除，超过保养金的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监控设备工程合同篇六

第一条：本合同为单台设备(包括主设备与其辅助设备)的一次性租用合同。乙方向甲方租赁的主设备：品名为 富士分析

仪。

第二条：租期与租金

设备租赁期从 20xx 年 7 月 25 日起，到乙方退租日截止 20xx 年 10 月 24 日。租赁期间租金为每日 150 元，共计 13800 元，租金交付时间为 ，租金支付方式为 转账。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租用监控设备运输至乙方后，甲方在12小时内对租用监控设备进行安装、调试以及联网至正常使用。
- 2、甲方向乙方交付的租用监控设备应符合第一条所列条件的合同设备。
- 3、甲方免费为乙方提供租赁设备的维护，甲方按照双方在 20xx 年7 月 1 日签订的《山西省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营监管合同(在线监测类)》合同约定对租用设备进行正常运营，并且保证为乙方提供运营服务时配备的运营人员具备上岗资格。
- 4、租赁期间内设备出现故障时，由甲方提供维修服务；备机运营期间出现的一切问题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1、乙方应为租用监控设备的安装及运行提供必要的协助。
- 2、设备租赁期间，乙方应妥善保管租赁备用监控设备，维持租用监控设备原状；乙方应为甲方对租赁备用监控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保养提供便利；乙方不得擅自进入监控站房。
- 3、乙方不得转卖、变卖、抵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备用监控设备。

4、乙方仅承担其所属市域范围内的租用设备运输费用，乙方所在市域范围以外的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承担租用设备的拆装费用；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及租金交付方式向甲方交付租金。

第五条：违约责任

1、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因乙方不履行或不及时履行通知义务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由负有通知义务的乙方赔偿。

2、双方出现违约行为时，因违约行为而造成对方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第六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日生效，甲方两份、乙方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双方对于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协商解决，经充分协商后仍未解决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